

湖南省民政厅

湘民函〔2020〕27号

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全省第二批“十百千”

示范社会组织创建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、县市区民政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全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民发〔2019〕10号）的要求，2019年，在省、市、县三级共同努力下，经过层层推荐、专家评审、实地考察、厅党组研究，确认285家社会组织作为第一批全省示范社会组织。为进一步推动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工作，现就第二批全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2020年计划创建215个全省示范社会组织，其中省级社会组织20个、市级社会组织73个（长沙市8个，其他市州各5个）、县级社会组织122个。重点打造扶贫济困、扶老助老、儿童关爱、扶残助残、慈善公益等民政类示范社会组织，通过典型示范，引领全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，助推湖

南民政事业创新发展。

二、创建标准

在全省各级民政部门注册登记满3年以上（截止日期为当年3月31日）的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。从政治立场、基础条件、内部治理、工作绩效、社会评价等10个方面，达到“十有”标准。

三、创建程序

（一）社会组织自评申报。社会组织本着自愿申报原则，依据创建标准，逐项进行对照检查，符合条件的填写《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申报表》（可到“湖南民政网-业务-社会组织-办事服务”中下载），在9月15日前向同级民政部门申报。

（二）民政部门审核推荐。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按照本通知分配的推荐名额（见附件1），对拟创建的县级社会组织进行初步审查、现场核查，经公示后于10月15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市州民政局；市州民政局负责市本级推选工作，同时对辖区内社会组织（含市本级）逐一审查验收，公示后将审查情况和相关材料（包括全市创建工作汇报材料、推荐报告、评选排序情况、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申报表、其他申报材料）于11月1日前上报省民政厅。

省本级社会组织评选由省社会组织管理局负责。

（三）省厅组织专家评审。省民政厅将在11月下旬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择优评选出第二批湖南省示范社会组织入围名单。

（四）第三方随机抽查。省民政厅将在 12 月组织第三方评估机构，随机抽取入围名单中的社会组织，按照“四不两直”、查看资料、现场核实等方式，对其是否符合“十有”标准进行核实。在核实的基础上，由省厅确定示范社会组织公示名单。

（五）示范社会组织公示。省民政厅将通过民政厅官网等媒体，发布示范社会组织公示名单，接收媒体和社会大众的监督。

（六）厅党组审定示范组织名单。厅党组对第二批全省示范社会组织名单进行审定。

（七）对示范社会组织授牌激励。省民政厅对获得“湖南省示范社会组织”荣誉称号的单位授牌，并向社会公告。同时，在扶持发展方面优先安排，在评先评优方面优先推荐，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和政府委托事项方面优先考虑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民政部门要高度重视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工作，做到科学谋划、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人，加强对所属社会组织开展“十百千”示范创建的指导，从政策、资金、项目、人才等方面给与支持。

（二）确保评选质量。各级民政部门结合本地实际细化评价指标，可采用主要领导“对口联建”社会组织、科（股）室与社会组织结对帮扶、第一批示范社会组织传帮带建的方式，真正树立一批示范引领强、作用发挥好、社会公信度高的社会组织典型和标杆。

(三) 积极宣传推广。各地要充分利用报纸、官网、微信公众号等，加大对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的宣传推广，积极动员广大社会组织参与创建活动，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。要注重总结提炼创建活动中的先进典型，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，形成学习先进、赶超先进的鲜明导向。

联系人：欧策（0731-84502319）、李诗林（0731-84502301）

- 附件：1、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标准（试行）
2、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推荐名额分配表
3、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申报材料清单
4、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申报表



附件 1

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标准（试行）

一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。坚持党的领导，自觉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。

二、有坚强的战斗堡垒。成立了党组织，党组织各项制度落实到位，活动经常，作用发挥好。

三、有完备的基础条件。有固定的办公场所、党建+业务阵地和必要的办公设施、完善的档案资料。

四、有过硬的领导班子。主要负责人领导力强，班子团结、有凝聚力。

五、有专业的人才队伍。组织机构健全，有 3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，有专门的党建工作人员和财务人员。

六、有规范的财务管理。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，资金来源合法稳定，经费收支合规平衡，设有独立的银行账号，办理了税务登记。

七、有主动的信息公开。有固定的信息公开渠道，社会组织章程、组织机构设置、财务收支情况等信息公开及时准确。

八、有严格的内部治理。制度机制健全并落实，按章程召开会员（代表）大会、理事会等相关会议，按期换届，按时参加年检，主动接受监管。

九、有突出的服务成效。坚持非营利宗旨，主动承担社会责任，服务活动开展经常，工作成效明显。

十、有良好的社会声誉。社会公众和行业内部评价好，诚信度高，服务对象满意，近3年年检合格，无行政处罚和失信记录。获得3A以上评估等级及受到各级党委和政府表彰的社会组织优先推荐。

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 创建申报材料清单

- 1、《湖南省示范社会组织创建申报书》
- 2、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副本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
- 3、党组织成立批复复印件
- 4、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复印件
- 5、办公场地权属或租赁证明
- 6、承接政府转移（委托或授权）职能以及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证明（以近三年为主）
- 7、专职工作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，兼职工作人员劳动协议
- 8、相关媒体报道（以近三年为主）
- 9、其他（根据示范社会组织创建标准，依序完善相关佐证材料，以近三年为主）

附件 4

湖南省“十百千”示范社会组织创建申报表

(对于文字较多的栏目,可另附材料)

社会组织名称			
统一信用代码/ 登记证号			
单位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团体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办非企业单位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金会(请在对应的选项中划“√”)		
组织分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商服务业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业及农村发展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学研究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卫生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体育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态环境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服务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律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宗教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及从业者组织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(请在对应的选项中划“√”, 单选)		
成立时间		评估等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A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A(请在对应的选项中划“√”)
住所地址			
住所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物业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赁物业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偿使用他人提供物业(请在对应的选项中划“√”)		
	用房面积	租借期限	至 20 年 月 日
法定代表人 姓名		法定代表人 担任职务	
负责人数		单位会员数	
个人会员数		社会组织 是否有挂牌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专职工作 人员数量		是否成立党组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(请在对应的选项中划“√”)
社会组织建设情况			

<p>一、社会组织基本情况 （简要描述社会组织背景、历史概述，社会组织的宗旨目标，发展方向及目前运营情况）</p>	
<p>二、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（简要介绍党支部班子情况、党务工作者情况、党建工作制度建设情况、党建阵地建设及支部活动开展情况）</p>	
<p>三、社会组织基础条件 （简要介绍社会组织基础设施情况、办公设备设施情况、场地功能分区情况、功能室的使用情况，使用频率等）</p>	
<p>四、领导班子情况 （简要介绍负责人基本情况、履职情况及领导班子运行情况）</p>	
<p>五、专业队伍建设情况 （简要介绍专职工作人员数量、学历、专业、职称及从事工作内容等）</p>	
<p>六、财务管理情况 （简要介绍社会组织资金来源、是否有独立的银行帐号、是否办理了税务登记证、是否建立财务审批制度及近3年经费收支情况）</p>	

<p>七、信息公开情况 (简要描述社会组织宣传方式、信息公开内容等情况。有多少个宣传栏及位置何处? 社会组织宣传栏一般展示的内容是什么? 其章程、组织机构设置、财务收支等信息以何种途径公开)</p>	
<p>八、内部治理情况 (简要介绍社会组织工作人员情况, 社会组织内部管理制度情况、近3年年检情况。目前工作人员有多少个? 其中专职工作人员人数, 工作人员在社会组织就职的时间多久? 是否已经签订合同? 社会组织组织管理架构是否完善? 是否拥有清晰的管理架构图? 是否制定有完善的配套管理制度? 是否按章程召开会员(代表)大会、理事会等相关会议? 是否按期换届)</p>	
<p>九、工作成效 (简要介绍社会组织已开展过的活动, 为政府部门或其他机构提供政策咨询、项目策划、人才培养以及政府资助、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等情况)</p>	
<p>十、社会反响 (从社会组织成立到目前为止, 对社会发展起到的作用, 产生了哪些影响, 发生了怎么样变化)</p>	
<p>历年主要业务活动目录</p>	

序号	时间	内 容	地点	效果

历年社会荣誉

序号	颁发单位	具体内容	获得时间

近三年新闻宣传报道（不含转载新闻）

序号	报道媒体	报道时间	版面/栏目	新闻标题

申报单位承诺	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 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(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
县级民政部门 审查意见	 年 月 日
市级民政部门 审核意见	 年 月 日
省级民政部门 审批意见	 年 月 日

备注：1、申报单位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和严肃性；2、纸质材料一式二份报送至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（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276号）二办7楼706室。3、填报过程中如有疑问，致电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进行询问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731-84502031，联系人：李诗林，邮箱：215018838@qq.com。

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	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
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	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
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	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
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	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 <p>湖南省民政厅</p>

主动公开

湖南省民政厅办公室

2020年6月2日

印发